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0747-2661SCCZNP45

采购人：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7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0
第五章 合同草案	4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81

第一章 磋商邀请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下述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的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邀请相关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磋商编号：0747-2661SCCZNB45

二、项目名称：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三、采购预算：180 万元

四、磋商内容

1. 本次磋商共 1 个采购包：

包号	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1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1	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部分	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至免费运维期到期为止，项目建设周期不超过一年。

本次磋商、响应、评审均以采购包（简称“包”）为单位，供应商须以包为单位进行响应，如有多包，可响应一包或多包，但不得拆包，不完整的响应将被拒绝。

2. 采购内容及用途：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数智化转型战略，全面提升留学服务业务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持续提升中心留学服务业务数据治理效能、图像内容识别质量与智能化基础能力，切实保障并高效推进中心核心业务系统数据底座建设进程。该项目的核心目标是构建基于 OCR 大模型的基础图像内容挖掘能力，将中文简体、中文繁体及英文材料经预处理与矫正引擎进行标准化处理后，由 OCR 大模型进行高精度文本提取，并调用大语言模型对提取内容进行结构化理解与输出，形成可被业务系统直接使用的标准化数据。最终实现多渠道图像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与结构化输出，为中心业务系统提供统一、高质量的 OCR 智能识别底座。

具体采购内容和要求，以本磋商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服务的相应规定为准。

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本次采购是否为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否

若本项目为未预留份额、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的，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享受 10%-20% 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若供应商为大中型

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 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可给予该供应商 4%-6% 的价格扣除。本项目具体扣除价格百分比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本次采购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 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和自然人。

2.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 并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项目响应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供应商按照磋商邀请的要求获取磋商文件。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六、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地点和要求

1. 获取时间: 自 2026 年 08 月 14 日起至 2026 年 08 月 20 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 下午 12 时 16 时)。

2. 获取地点: 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

3. 磋商文件售价: 人民币 0 元/本(包), 售后不退。

4.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 未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 已注册供应商无需重复注册。登录后点击[我的邀请]菜单, 搜索到本项目后, 点击[查看]-[参与项目]填写相应信息进入[我的投标项目]菜单在本项目下完成相应操作即可下载电子版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相关操作可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主页点击帮助中心查找, 或点击在

线客服输入关键字“如何获取招标文件”进行询问。

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574-22762073。

七、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

1. 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6年08月27日14:00（北京时间）

2. 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在规定时间内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也将被拒收。

3. 磋商时间：2026年08月27日14:00（北京时间）

八、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闵庄路42号蓝海智谷四层第32会议室

2. 磋商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闵庄路42号蓝海智谷四层第32会议室

3. 届时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出席磋商会议，具体磋商次序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最终用户信息

1. 采购人信息

（1）采购人名称：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枫蓝国际中心写字楼B座1706

（3）联系人：孙老师

（4）联系电话：010-660930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4号平安幸福中心B座23层

（3）邮政编码：100073

（4）联系人：李振、孟庆宝、蔡华文、刘天、曹颖、刘畅、王毕申

（5）联系电话：15711026303

（6）邮箱：lizhen63@sinochem.com

3. 最终用户（合同甲方）信息：

（1）最终用户名称：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2）最终用户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6号辉煌时代大厦

（3）联系人：吴老师

（4）联系电话：010-62677915

十、公告发布和期限

1. 本项目相关信息公告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媒体上发布。

2. 本项目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1	采购人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3.2	采购预算	180万元
4.1	供应商资格要求和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并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 供应商是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若供应商适用企业财务制度或企业会计准则的，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供应商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报告中则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若供应商适用其他会计制度或会计准则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或其开户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资信证明；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资信证明。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其中: 供应商是法人的,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应提供响应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据复印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应提供响应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法人组织和自然人的, 需要提供响应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 注: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其中: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但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响应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供应商按照磋商邀请的要求获取磋商文件。
4.3	是否允许联合体响应及资格条件	否
4.4	是否允许供应商合	否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同分包	
4.5	是否安排现场踏勘	否
5.1	是否为预留份额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5.3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以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进行划分，符合相关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根据磋商文件附件9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附件10的格式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没有按要求提供上述材料的不被认定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同时，对于上述所要求的证明文件无法提供的，可单独做出说明并加盖公章。
5.5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支持政策	否
14.4	是否接受可选择或调整的响应和报价	本次磋商采购不接受选择性的响应和报价，但根据磋商情况可以对响应情况和报价进行调整。
15.1	磋商保证金	（1）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应同时递交磋商保证金。 （2）磋商保证金金额：¥36,000.00（人民币叁万陆仟元整）。 （3）磋商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4）磋商保证金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1）电汇、支票、汇票，并附“磋商保证金说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附件 6-8）； 2）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保证金担保函”（格式详见第六章附件 6-9）。 （5）以电汇（银行转账汇款）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转账汇款账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号信息（虚拟子账号）：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点击[我的投标项目]菜单，找到本项目后，点击[投标]节点-[递交保证金]按钮，选择[虚拟子账号]方式后，可查看具体的虚拟子账号信息。各供应商各采购包保证金子账号不同，请留意。 （6）支票、汇票、本票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操作[递交保证金]，请选择[保函等]方式完成票据扫描件上传操作，同时应将原件随同投标文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并应保证采购代理机构能够正常入账。 （7）以担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 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操作[递交保证金]，请选择[保函等]方式完成保函扫描件上传操作，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或更长，应将原件（或电子保函打印件）随同投标文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并应保证采购代理机构在不予退还情形下能够正常入账。 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有关保证金操作可在主页点击在线客服，输入关键字“如何缴纳保证金”进行询问。
16.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日历天（从磋商日起计算）
18.4	响应文件数量	（1）响应文件正本<u>1</u>份； （2）响应文件副本<u>3</u>份； （3）首次报价表<u>1</u>份（单独密封提交）； （4）磋商保证金或其凭证<u>1</u>份（单独密封提交）； （5）电子文档<u>1</u>份（应为盖章和签字后的正本PDF扫描件）。
26.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	具体扣除价格百分比详见 第四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27.2	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具体数值标准	（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65%）； （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65%的，即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供应商响应报价 × （65%）； （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 （65%）；																						
32.1	履约保证金	无																						
33.1	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以本项目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参照《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算方法和标准，以服务类标准按成交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见“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2）成交服务费的交纳方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成交服务费。可用转账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一次向采购代理机构缴清成交服务费。收取服务费的账户信息同磋商保证金账户（虚拟子账号）。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table><tr><th> 成交金额 \ 费率 </th><th>服务采购</th></tr><tr><td>100 万元以下</td><td>1. 5%</td></tr><tr><td>100 万元-500 万元</td><td>0. 8%</td></tr><tr><td>500 万元-1000 万元</td><td>0. 45%</td></tr><tr><td>1000 万元-5000 万元</td><td>0. 25%</td></tr><tr><td>5000 万元-1 亿元</td><td>0. 1%</td></tr><tr><td>1 亿元-5 亿元</td><td>0. 05%</td></tr><tr><td>5 亿元-10 亿元</td><td>0. 035%</td></tr><tr><td>10 亿元-50 亿元</td><td>0. 008%</td></tr><tr><td>50 亿元-100 亿元</td><td>0. 006%</td></tr><tr><td>100 亿以上</td><td>0. 004%</td></tr></table>	成交金额 \ 费率	服务采购	100 万元以下	1. 5%	100 万元-500 万元	0. 8%	500 万元-1000 万元	0. 4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 25%	5000 万元-1 亿元	0. 1%	1 亿元-5 亿元	0. 05%	5 亿元-10 亿元	0. 035%	10 亿元-50 亿元	0. 008%	50 亿元-100 亿元	0. 006%	100 亿以上	0. 004%
成交金额 \ 费率	服务采购																							
100 万元以下	1. 5%																							
100 万元-500 万元	0. 8%																							
500 万元-1000 万元	0. 4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 25%																							
5000 万元-1 亿元	0. 1%																							
1 亿元-5 亿元	0. 05%																							
5 亿元-10 亿元	0. 035%																							
10 亿元-50 亿元	0. 008%																							
50 亿元-100 亿元	0. 006%																							
100 亿以上	0. 004%																							
	其他	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只认可加盖公章或投标专用章，两者对响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于响应文件加盖项目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我们拒绝该响应。 本文件中的“签字”指签字人亲笔签字或加盖签字人的人名章或手签章。 本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经法定代表人授权在指定范围内可以行使法定代表人相关权利的负责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当供应商为无法定代表人的其他团体组织等时，则均系指其负责人。

注：本项目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或磋商文件其余部分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要求为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基本要求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三章中所述采购需求的采购响应。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磋商文件。

1.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满足本次采购的实质目的，完全实现所应有的全部要求。供应商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正确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响应前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将本项目委托给采购代理机构的单位，名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执行本项目采购工作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磋商文件各项规定且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指响应邀请、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

2.5 “服务”指本磋商文件中**第三章**所述供应商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3. 资金性质和采购预算

3.1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2 采购预算：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和自然人。具体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和需要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响应或者在未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中响应；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3）已为整体采购项目或者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该整体采购项目及其所有分项目的采购活动；凡为分项目提供上述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分项目的采购活动；

(4)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5)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单位。

4.3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两个(含)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身份共同响应,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果允许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各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应提供“联合响应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响应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响应文件未附联合体响应协议书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2) 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响应的牵头人参加磋商活动,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响应,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

(3) 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均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格要求,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规定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其提交的联合响应将被**拒绝**;

(4) 联合体成交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4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供应商合同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果允许合同分包响应,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能力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选择合同分包或是不合同分包,若供应商选择合同分包,供应商应该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的合同分包方案、合同分包报价分别报出(不得将本项目的主体和关键性工作合同分包),同时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合同分包承担主体,合同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格条件且不得再次合同分包。

4.5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现场踏勘,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5.1 中小企业规定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次采购是否为预留份额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若本项目为预留份额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满足以下**资格**: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应按 5.3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要求出具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符合中小企业资格要求。项目允许联合体响应或合同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体各方成员或合同分包的分包商和被分包商,均应为中小企业,并按 5.3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要求出具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符合中小企业资格要求。

预留份额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应按 5.3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要求出具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符合中小企业资格要求。项目允许联合体响应或合同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体或合同分包的中至少任意一方，应为中小企业，且中小企业承担的金额比例不得低于 30%。供应商响应时应在《联合体协议书》或《分包意向协议书》（《协议书》格式自拟）明确中小企业承担的金额比例。

5.2 小微企业规定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规定，未预留份额、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的，本项目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所响应服务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提供的，将对该响应的报价给予 10%-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若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合同分包的，其《联合体协议书》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书》中的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该供应商 4%-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响应时应在《联合体协议书》或《分包意向协议书》（《协议书》格式自拟）明确小微企业承担的金额比例。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且响应服务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提供的，将对该响应服务的报价给予 10%-20% 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监狱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所响应服务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提供的，将对该响应服务的报价给予 10%-20% 的扣除。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3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本项目的具体划型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若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应按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出具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供应商应对提交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证明文件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4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要求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的要求，若响应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

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作为本项目响应产品。

5.5 本国产品支持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若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国产品的认定，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等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通知执行。

本次招标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支持政策，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磋商费用

6.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通知

7.1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地址、传真、邮箱等以潜在供应商登记的为准。如信息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潜在供应商手机无法接通等原因，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7.2 本项目成交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内容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9. 磋商前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任何已获得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可依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该要求应按**第一章磋商邀请**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予以澄清或修改，以书面形式答复所有获得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必要时答复内容可以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2 按照责权利相一致原则，磋商文件的主要商务、采购需求的提出方负责解释潜在供应商提出的相关询问，并应当视情况作出澄清或修改的决定。

9.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9.4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并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潜在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潜在供应商已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9.5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首次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潜在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0.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件为准。

10.3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能够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及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顺序及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12. 响应内容填写说明

12.1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被视为响应文件完整性**有缺陷**。

12.2 除可填报内容外，对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该响应将被**拒绝**。

12.3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的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需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12.4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原件的要求。

13.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13.1 响应文件规格幅面建议与磋商文件正文一致，建议行文使用宋体小四号字。

13.2 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

13.3 响应文件装订需采用胶装方式，双面打印，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4. 响应文件报价

14.1 所有响应文件的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4.2 响应文件的报价条件为项目完税价。只要响应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服务及其相关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

14.3 供应商响应多个采购包的，应对每个采购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报价表。

14.4 本次采购是否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响应和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果本次采购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响应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响应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而被**拒绝**。

14.5 供应商要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填写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署。

14.6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报价若有说明应在首次报价表显著处注明。

14.7 报价优惠须对应首次报价表、响应分项报价表等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外，任何超出磋商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服务、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审时将不具有竞争优势。

15. 磋商保证金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

15.2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至响应有效期满前，供应商擅自撤销响应的；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第 31.1 条**的规定与买方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交纳履约保证金；
- (6) 成交供应商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5.3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5.1 条**规定，随附磋商保证金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与买方签订合同并交纳履约保证金（如需交纳）后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完成成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完成未成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5.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磋商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6.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将被**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时间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报价，且本须知中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7.2 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3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注明“正本”字样，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的，供应商代表须将书面形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照磋商文件格式填写）原件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包装以保证报价信息在磋商前不被透露。

18.2 为方便评审，供应商需将**首次报价表和磋商保证金（包括磋商保证金说明函）的正本分别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包装上标明“首次报价表”“磋商保证金”字样。递交保证金形式若为电汇时，须提交“磋商保证金说明函”正本；若为支票、汇票时，须提交“磋商保证金说明函”正本和支票或汇票原件；若为担保函时，须提交担保函。

18.3 为方便拆启，密封包装上需注明本项目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响应的包号/品目号等，并注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8.4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递交响应文件。

19. 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9.1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19.2 按本须知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延长响应截止期的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3 响应文件及其他必要材料、实物等须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时间、地点送达。在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 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撤销

20.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在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至磋商前，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0.3 从提交最后报价后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格式中确定的磋商有效期之间，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

退回。

五、评审

21. 磋商小组

2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结合本采购项目专业要求组建磋商小组，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负责评审工作，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并负责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协助磋商小组工作。

22. 磋商时间和顺序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

22.2 磋商顺序按照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现场决定。

23. 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

23.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24. 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24.1 符合性检查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

24.2 符合性检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若出现相互矛盾之处，应以排列在先的原则为准优先处理。

（1）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单独密封的首次报价表如与响应文件正本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报价表为准；

（2）如果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数字 1 至 0 的大写应为“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

（3）如果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2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文件的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4.4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 (2)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3) 供应商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提供了选择方案或选择报价;
- (4) 响应文件的最终报价超过本项目各包预算的;
- (5)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后, 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 (7) 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 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8) 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号指标要求的;(如有)
- (9) 对磋商文件未进行实质性响应的;
- (10) 未按磋商文件提供制造厂家授权书的(只适用进口货物);
- (11)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存在 24.3 条款情形之一的;
- (1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5. 磋商

25.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磋商小组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25.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5.3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 该修改将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5.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响应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响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5.5 若磋商小组对原磋商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 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5.6 磋商小组根据项目情况可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每轮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并须由响应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最后报价以最后一轮磋商结束后的报价为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除外，可以是 2 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6. 详细评审

26.1 经磋商，供应商提交最后响应文件和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提交的最后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分细则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微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 10%-20% 的扣除；若供应商为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该供应商 4%-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价格百分比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3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若满足本国产品相关政策要求的，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4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或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若是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推荐 2 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磋商情况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27. 磋商过程要求

27.1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响应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2 在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会将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65% 的，即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sim 65\%)$ ；

（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响应供应商响应报价 50%~65% 的，即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sim 65\%)$ ；

（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65% 的，即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sim 65\%)$ ；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将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磋商小组将结合同类项目成交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若供应商未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以上（1）至（3）中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具体数值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3 采用联合体响应，评审标准中联合体各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成员符合规定条件的，就视为联合体符合评审标准条件。但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成员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以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资质等级。

27.4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8. 采购项目终止

28.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终止：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导致进入实质性评审、打分阶段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2 项目终止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六、确定成交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

29.1 采购人从磋商小组推荐的候选成交供应商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成交。成交供应商拒绝与买方签订合同的，买方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2 采购人也可授权磋商小组按本条规定推荐成交供应商。

30. 成交通知

30.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2 成交通知书对买方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买方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 签订合同

31.1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买方签订成交合同。

31.2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买方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买方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1.3 若成交供应商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扶持政策获得的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1.4 买方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成交供应商可与买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1.5 买方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32. 履约保证金

32.1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天内，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买方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双方约定的服务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33. 成交服务费

34.1 成交服务费收费标准及交纳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质疑

34. 质疑的提出

34.1 对本项目提出质疑的，即为质疑人。质疑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是受该供应商委托办理质疑事项的代理人。

34.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某一环节进行质疑的，应当在该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4.3 质疑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的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

34.4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任何书面形式以外的方式均视为无效的质疑。质疑函的递交地址和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章磋商邀请中的第九条。

34.5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提供相应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34.6 质疑人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的包号。

34.7 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在递交质疑函的同时一并递交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4.8 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4.9 质疑人的质疑如存在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情况，质疑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代理人的质疑存在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情况，代理人 and 委托办理质疑事项的供应商，将共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10 质疑函参考格式如下：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35. 质疑函的接收和处理

35.1 本项目质疑函的接收人和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章磋商邀请中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35.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介绍

1.项目名称：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2.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采购预算：人民币壹佰捌拾万元整（¥1,800,000.00）

4.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所要达到的目标前景：通过构建基于 OCR 大模型的基础图像内容挖掘能力，实现多渠道图像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与结构化输出，为后续留学相关业务系统提供高质量的数据底座。产品核心功能包括：用户可通过 PC 端、小程序端、APP 端等多渠道上传留学相关材料图像（如身份证、护照、港澳通行证、各国签证等），图像经预处理与矫正引擎进行标准化处理后，由 OCR 大模型进行高精度文本提取，并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调用大语言模型对提取内容进行结构化理解与输出，最终形成可被业务系统直接消费的标准化数据。

二、项目履约时间与地点

1.履约时间：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至免费运维期到期为止（免费运维期为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项目建设周期不超过一年。

2.履约地点：北京

三、服务要求

（一）总体要求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数智化转型战略，全面提升留学服务业务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持续提升中心留学服务业务数据治理效能、图像内容识别质量与智能化基础能力，切实保障并高效推进中心核心业务系统数据底座建设进程。该项目的核心目标是构建基于 OCR 大模型的基础图像内容挖掘能力，将中文简体、中文繁体及英文材料经预处理与矫正引擎进行标准化处理后，由 OCR 大模型进行高精度文本提取，并调用大语言模型对提取内容进行结构化理解与输出，形成可被业务系统直接使用的标准化数据。最终实现多渠道图像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与结构化输出，为中心业务系统提供统一、高质量的 OCR 智能识别底座。

（二）各项建设要求

1. 背景介绍

该项目通过构建基于 OCR 大模型的基础图像内容挖掘能力，实现多渠道图像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与结构化输出，为后续留学相关业务系统提供高质量的数据底座。

用户可通过 PC 端、小程序端、APP 端等多渠道上传留学相关材料图像（如身份证、护照、港澳通行证、各国签证等），图像经预处理与矫正引擎进行标准化处理后，由 OCR 大模型进行高精度文本提取，并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调用大语言模型对提取内容进行结构化理解与输出，最终形成可被业务系统直接消费的标准化数据。

中心采用内外网分离的网络架构，通过防火墙落实边界安全加固。虚拟化设备基于深信服超融合平台部署运行。操作系统涵盖麒麟 V10、统信等国产操作系统及 RedHat 系统。数据库包含达梦数据库、Oracle 数据库等。

2.核心需求分析

2.1 证件识别范围及提取要素

本项目需支持多种留学相关证件的识别，涵盖身份证、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及多个国家的留学签证/许可类证件，具体识别证件及提取要素如下：

材料项	提取要素信息
身份证	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码、有效期
护照个人信息页	姓名、性别、出生日期、有效期、国籍、护照号
证书	院校名，姓名，学位，专业，颁证时间
成绩单	院校名，姓名，生日，学号，学位，专业（第二主修，辅修，细分领域等），学年学期，总学分，转学分，出具日期、授课模式（full-time/part-time）
（卡式）往来港澳通行证正面或（本式）往来港澳通行证首页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正面或香港、澳门永久居民身份证正面	姓名、性别、出生日期、有效期、证件号
（卡式）往来港澳通行证背面	种类、有效期、往来港澳通行证编号

材料项	提取要素信息
(本式)逗留贴签(签注)	姓名、证件号码、有效期、前往地、“逗留”字样
电子签注	姓名、生日、“逗留、学生”字样、逗留时间、首次入境时间、院校
RPA 核查结果截图	姓名、生日、院校、文凭、专业、学位授予时间等
美国签证/许可	姓名和系统中姓名的全拼一致、签证类型中含有“F1”字样、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签证有效期结束时间(expiration date)
美国 I-20	姓名、签证类型是 F-1、项目结束时间(program end date)
英国签证/许可	姓名和系统中姓名的全拼一致、签证类型是“Student”、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Valid until 时间
英国 CAS	姓名、有 18 位 CAS 号码、学习完成(end date)时间
香港进入许可	识别到香港进入许可、包含“逗留”字样、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逗留签效期结束时间、姓名、证件号码、院校名称、入境时间、逗留截止时间
澳门逗留许可	识别到澳门逗留许可有效期、包含“逗留、学生”字样、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逗留签效期结束时间、姓名、证件号码、发出日期、逗留截止时间
澳大利亚签证	需为(granted)状态、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签证类型为学生签证(500 签证)、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must not arrive after 时间
澳大利亚 COE	姓名、course end date 时间
加拿大签证/许可(贴签)	判断依据: 上部写 CANADA; 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签证类型为学生签证、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expiry date 时间
加拿大 Study Permit	判断依据: 写 CANADA 和 STUDY PERMIT; 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识别到 study permit、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expiry date 时间
新加坡 Student's Pass	判断依据: REPUBLIC OF SINGAPORE STUDENT'S PASS; 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pass expiry date 时间、识别到 student's pass

材料项	提取要素信息
新加坡 ICA 相关许可	判断依据：上方有 ICA 及标志；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Course Pre-approved till 时间
马来西亚 e-visa	判断依据：Electronic Visa eVISA Government of Malaysia；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签证类型为学生签证、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eVISA Expire Date 时间
马来西亚贴签	判断依据：MALAYSIA IMMIGRATION；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签证类型为学生签（识别到 STUDENT）、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签证截止时间

2.2 用户端图像智能识别业务需求

2.2.1 多渠道图像接入与预处理需求

（1）多渠道图像接入需求

系统具备全渠道接入、多终端图片处理能力，全面覆盖用户留学业务办理和日常办公等各类业务全流程场景。系统支持多路并发处理，可实现多终端采集图片的统一接收、解析与标准化规整处理，同时支持多用户并行上传与识别 PDF、WORD、JPG、PNG、TIFF 等多格式图片及文件的请求，确保高并发场景下实现标准化处理与格式适配，保障处理效率与服务稳定性。

（2）图像预处理与矫正引擎需求

所有接入图像均需经过统一的图像预处理引擎进行标准化处理，为后续 OCR 大模型提供高质量的输入素材。

1) 图像预处理：包含图像质量预检、版面分析区域分割等子模块，确保输入 OCR 模型的图像符合识别标准。

2) 图像质量预检：无参考感知质量评分，无需依托参考样本及深度学习模型，基于视觉感知规则完成图像质量自主量化评分，适配多类场景批量质检，评分贴合人眼判定标准；图像多维度分析，从局部细节与全局结构两大维度解析图像，精准检测画面纹理、清晰度等细节问题，研判构图、主体完整性等整体状态；支持自定义质量判定阈值，自动比对评分完成等级划分，若分值低于设定阈值系统自动触发预警。

3) 版面分析与区域分割：自动识别文档中的文字区、表格区、印章区、手写批注区；支持多栏混排、横竖混排、图文混排的版面还原；输出带坐标信息的区域切片，供 OCR 大模型进行针对性识别。

4) 证件图像的分类任务需求：针对加拿大、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国家各类留学相关证件，实现精准图像分类，适配留学业务办理全场景，为后续 OCR 识

别、信息提取及业务审核提供精准分类支撑，确保不同国家、不同类型证件的差异化处理。

5) 其他类型材料模版的比对、匹配（通用材料分类能力）：能够识别出香港大学证书、澳门大学成绩单等。应结合文本相似度（关键词匹配、句法分析...）和图像相似度（版面结构、SSIM...）进行综合判断，以应对如申请人自拟材料的情况。当识别到不是当前业务流程所需材料，或有必要材料缺失时可即时反馈到用户端。

2.2.2 结构化内容提取与智能语义解析需求

（1）OCR 大模型文本提取引擎需求

本项目支持构建基于深度学习的 OCR 大模型识别引擎，作为结构化内容提取的底层能力底座，实现复杂版式、多语种、多类型留学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为上层语义解析提供高质量原文数据。

1) 识别范围与语种覆盖：支持中文（含简体、繁体）、英文常见留学相关材料的内容识别。

2) 复杂版式解析能力：具备对表格、印章、手写批注、多栏混排、横竖混排、图文混排等复杂版式的精准识别与版面还原能力；保持原文档的段落结构、表格层级、文字顺序及空间位置关系，输出带坐标信息的结构化版面数据。

3) 识别准确率指标：印刷体中文/英文识别准确率>95%，繁体中文及特殊版式识别准确率≥90%；手写体识别准确率≥80%；表格结构还原准确率≥90%。

（2）Prompt 模版管理器需求

本项目支持构建可配置、可复用的 Prompt 模板库，针对不同材料类型预设结构化提取策略，实现业务规则的灵活配置与快速适配，降低技术门槛，提升业务响应效率。

1) 模板库建设与分类管理：建立面向各类留学相关材料类型的预设 Prompt 模板库；支持模板的新增、编辑、复制、删除及分类检索，形成可沉淀、可复用的业务知识资产。

2) 可视化界面配置：提供业务人员友好的可视化配置界面，支持通过表单填写、条件设置等方式调整 Prompt 规则；支持输出字段映射配置、提取规则优先级设置，无需编写代码即可完成业务适配。

3) 零代码业务适配：支持业务人员根据新材料类型或提取规则变化，在可视化界面中快速创建或调整 Prompt 模板；支持模板实时预览与效果验证，配置完成后一键发布生效，实现从需求变更到生产上线的零代码闭环。

（3）大语言模型语义锚定与关键信息抽取需求

本项目支持基于 OCR 提取的原始文本，调用大语言模型后，直接输出标准

化 JSON 结构化数据，核心功能为实现从非结构化文档到结构化数据的格式转换。

关键信息定位抽取：在全文识别基础上，支持基于业务规则的关键信息字段定位抽取，重点覆盖本需求书明确的各类证件提取要素。

2.2.3 识别结果交互与质量保障需求

(1) 数据实时性与严谨性保障

系统要求确保识别与结构化处理的实时性与严谨性。当用户上传的图像因质量过低（模糊、缺角、反光严重）导致 OCR 无法有效识别时，系统将即时反馈用户重新上传，而非提供潜在错误的识别结果。

(2) 达到算力上限并发量时提示信息

当系统并发识别任务数接近预设上限时，系统将通过多通道实时告警机制，确保相关人员能够及时获取系统负载告警信息并采取相应措施。

(3) 持续优化闭环

用户对识别结果的纠错反馈实时进入模型优化回流阶段，人工复核后用于微调 OCR 大模型与 Prompt 模板，确保输出结果的准确性。

2.2.4 双引擎协同与知识库整合需求

(1) 智能识别双引擎需求

深度整合 OCR 大模型的深度视觉理解能力及大语言模型的语义推理能力，构建"视觉+语言"双引擎架构；OCR 引擎负责像素级文本检测与识别，输出原始文本序列；LLM 引擎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对原始文本进行语义解析、字段对齐、逻辑补全，输出业务可用结构化数据；双引擎协同实现版式自适应识别、跨页信息关联级功能。

(2) 多模态交互增强需求

用户可通过 PC、小程序、APP 端上传护照、港澳通行证等材料，系统基于 OCR 大模型提取全文，再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调用大语言模型综合输出结构化数据，为后续业务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3) 知识库与 Prompt 模板整合需求

统筹整合业务知识库及 OCR 识别规则库，搭建统一化 Prompt 模板管理体系。依托现有留学业务相关规范，整合中心业务材料标准、院校名称库、专业目录等基础资源，打造全渠道结构化 Prompt 模板平台，实现各类材料识别规则统一归集、智能适配与复用调用，有效提升图文识别精准度与业务落地适配效

2.3 大模型应用技术架构与算力需求

2.3.1 大模型应用技术架构设计

大模型应用技术架构的设计统筹考量中心现有 IT 基础设施资源与业务发展现状，同时前瞻性地兼顾技术与业务的未来演进趋势。架构设计应遵循以下原则：

(1) 系统整体架构要逻辑清晰、功能模块化、松耦合，具备与异构系统的集成能力和跨硬件平台的扩展能力，保障中心核心业务的持续稳定运行，并支持新业务的快速迭代部署。

(2) 在安全性方面，需构建多层次纵深防护体系，确保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可控，具备应对恶意攻击、模型逆向工程及异常交互请求等安全威胁的主动防御机制。

(3) 架构设计应预留充分的技术升级空间，采用标准化接口与开放协议，以适应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和业务场景的持续创新需求，确保架构未来 3 年内不过时。

2.3.2 AI 算力与弹性扩展需求

提供对应本地算力服务能力，保障系统 AI 功能正常实施。

(1) 算力规模需求

1) 系统需支撑日均万级图像识别请求的稳定处理，单日可处理 ≥ 1 万张图片识别请求；

2) 单张 A4 版式材料端到端识别（含图像预处理、OCR 文本提取、大语言模型结构化推理与格式化输出）平均响应时间 ≤ 3 秒；

3) 复杂多页材料批量处理须具备并行加速能力，支持任务级并行与流水线并发，批量处理效率较串行模式提升 $\geq 60\%$ 。

4) 系统需支持多路并发处理，可同时承载多路图像识别请求并行执行，确保并发场景下各项性能指标（响应时间、识别准确率）稳定。

(2) 弹性高并发服务架构

1) 系统须采用分布式微服务架构设计，支持容器化部署，同时需具备弹性扩展能力的服务集群；

2) 系统须整合智能负载均衡（支持加权轮询、最小连接数、一致性哈希等策略）、服务熔断降级、限流控流等容灾机制；

3) 配合分布式缓存（如 Redis Cluster）与消息队列（如 Kafka/RabbitMQ）等中间件，可支撑峰值时段万级并发请求的稳定处理；

4) 确保在流量峰值时段仍能提供毫秒级响应的服务体验，满足海量用户的实时交互需求，服务可用率不得低于 99.9%（排除计划内维护时段）。

(3) 资源协同推进机制

1) 本项目需统筹整合中心现有服务器、存储、网络等硬件设施，联动大模型专用算力（GPU/TPU/NPU 等）资源协同建设。经综合研判现有算力规模、运算性能及调度承载能力，若存量算力无法适配项目建设及业务运行需求，须开展专项算力资源补强升级，按需采购 GPU、TPU、NPU 等专业大模型算力设备，

优化资源配置模式，避免资源混用造成运行低效，保障项目稳定落地运行。

2) 算力资源规划须与中心现有 IT 基础设施统筹考虑，优先采用国产化技术路线（参照或相当于昇腾、寒武纪等国产 AI 芯片及配套软件栈），确保自主可控。

3) 算力集群须预留横向扩展接口与机柜空间，支持通过增加计算节点实现算力线性扩展，以适应后续业务增长与模型参数规模升级需求，扩容过程不得中断现有在线业务。

2.4 系统安全性需求

(1) 安全等级要求：系统须严格遵守《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与行业合规标准建设，满足主流网络安全防护规范与安全建设相关要求，构建完备安全防护体系，全面保障平台整体平稳可靠、安全有序运行。

(2) 身份认证需求：建立统一的身份认证体系，支持 OAuth2.0/OIDC 标准，实现多终端、多场景的统一身份验证；采用强密码策略，支持密码复杂度校验、定期密码更换提醒；可根据需求新增双因素认证（如短信验证、令牌验证）功能，提升身份认证安全性。

(3) 防越权需求：采用细粒度权限控制机制，明确不同角色的操作权限，实现权限的精准分配与管理；禁止越权访问、越权操作，对所有越权行为进行日志记录与告警；定期进行权限审计，及时清理冗余权限、违规权限，确保权限管理合规。

(4) 其他安全需求：涵盖网络安全隔离、传输与存储加密（数据传输采用 HTTPS 协议，敏感数据存储采用加密算法）、输入输出内容审计、恶意攻击防护等；针对大模型场景，具备防范模型逆向工程、训练数据泄漏、Prompt 注入攻击及敏感信息外泄的专项防护能力；建立安全日志审计机制，对所有系统操作、异常行为进行详细记录，日志留存时间符合相关要求，系统日志原则上统一留存不少于 180 天，包含操作日志、访问日志、识别日志、异常日志，便于安全追溯与问题排查。

2.5. 授权管理需求

为充分保障系统资产安全与使用合规性，满足私有化部署及长期稳定运行要求，系统需提供灵活、安全、可持续的授权管理机制。

(1) 本地化部署授权：系统支持本地化部署模式，授权体系与部署环境绑定，确保数据不出域，满足数据主权与网络安全的合规要求。

(2) 永久授权机制：系统采用一次采购、永久授权模式，授权周期无年限限制，且不设置接口调用次数上限，保障业务长期稳定运行，降低持续投入成本

2.6 个人信息与隐私保护

(1) 系统涉及证件、个人信息采集时，明确采集范围、使用目的、使用期限、存储方式。

(2) 个人信息与重要数据必须境内存储，严禁出境、外传、跨境访问或处理。

(3) 原始图像、识别结果、结构化数据分级权限管理，最小够用原则开放访问。

2.7 运维期需求

(1) 免费运维期：项目上线后，提供 1 年免费运维服务，免费运维期内承担所有运维相关工作，不额外收取运维费用。

(2) 运维人员要求：建设方需配备专业运维团队，运维人员需具备相关系统运维资质与经验，熟悉 OCR 大模型、大语言模型及相关技术架构；运维团队需提供 7×24 小时响应服务，针对系统出现的故障、异常，及时进行排查与处理，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定期开展系统巡检、性能优化、安全加固等工作，形成巡检报告与优化建议。

(3) 运维内容：免费运维期内，负责系统日常运行维护、故障排查与修复、版本迭代更新（含材料项变化后的系统调整）、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漏洞修复等；提供运维培训服务，指导相关人员掌握系统运维基础操作；建立运维沟通机制，定期反馈运维情况，及时响应运维需求。

2.8 其他需求

本期 OCR 识别范围为中文简体、中文繁体、英文的材料信息，需适配各国签证材料动态变更场景，如签证办理形式调整、证件版式图案更新等情况，若出现此类业务变动，承建方须及时配合完成系统对应适配调整。

本系统等级保护定级为三级，承建方需积极配合第三方等保安全测试，修补相应漏洞，完成整改。

供应商在最终用户需要时（如需在中心内网环境进行开发调优和测试等场景时），派 1 人或多人到达最终用户现场进行驻场开发工作。

3. 实施计划

3.1 项目开发周期

本项目整体开发周期具体阶段划分如下：

(1) 需求分析与原型设计阶段

针对项目需求进行系统性分析，重点聚焦于基于 OCR 大模型应用的功能定位、性能指标及用户体验标准的精准界定；通过需求调研与需求分析，完成需求文档编写、Prompt 模板体系设计及与业务系统的接口规范定义。

(2) 训练数据准备与模型微调阶段

开展样本数据处理、模型专项优化及业务规则库建设；完成对各类证件、成绩单、学位证等材料样本数据的接收、清洗、脱敏校验及质量分级，形成符合模型训练要求的标准化数据集；基于业务样本开展 OCR 大模型微调，针对各地区材料版式特征进行专项优化；建立统一的图像质量分级标准与数据标注规范，形成模型效果评估基准体系。

(3) 系统开发与集成测试阶段

基于前期成果，开展系统全方位功能开发与优化，重点打造多渠道图像接入与预处理系统、OCR 大模型识别引擎、Prompt 模版管理器与结构化输出引擎、管理端识别任务监控与数据埋点系统四大核心模块；开发完成后，进行全面的功能测试、性能测试、识别准确率测试及用户体验测试，确保系统运行稳定、响应迅速、操作流畅；完成系统间联调测试，验证数据流转完整性。

(4) 上线推广与持续运营阶段

完成系统上线部署，开展上线推广工作；建立完善的用户反馈机制，持续收集用户使用数据及建议，迭代优化 OCR 大模型与 Prompt 模板效果；进入免费运维期，开展日常运维工作，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3.2 开发人员需求

建设方需配备专业的开发团队，团队人员配置及建议如下：

(1) 项目负责人 1 名：具备 5 年以上 AI 项目管理经验，熟悉 OCR 大模型、大语言模型相关项目开发流程，能够统筹项目进度、协调资源，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2) 算法工程师 1 名：具备 3 年以上 OCR、NLP 相关算法开发经验，熟悉深度学习框架，能够完成 OCR 大模型微调、Prompt 工程优化、关键信息抽取算法开发等工作。

(3) 前端开发工程师 1 名：具备 3 年以上前端开发经验，熟悉现代化前端框架（如 Vue、React），能够完成多终端交互开发、优化。

(4) 后端开发工程师 2 名：具备 3 年以上分布式微服务开发经验，熟悉 Java/Python 等开发语言，能够完成系统架构搭建、接口开发、服务集群部署等工作。

(5) 测试工程师 1 名：具备 3 年以上软件测试经验，熟悉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测试流程，能够完成系统全面测试，排查潜在问题，确保系统质量。

(6) 运维工程师 1 名：具备 3 年以上系统运维经验，熟悉服务器、容器化部署、网络安全等相关知识，能够完成系统部署、日常运维、故障排查等工作，满足运维期服务要求。

4、风险评估与应对策略

需具备对风险场景具备评估和制定应对策略的能力，以下为在项目开发中和上线后可能会遇到的风险。

4.1 OCR 识别准确率风险

(1) 风险评估

识别准确率波动：港澳地区特殊版式、手写体、低质量扫描件等场景可能导致识别准确率下降，影响后续结构化输出质量。

(2) 应对策略

数据增强与模型微调：针对港澳材料样本建立专项样本库，持续补充训练数据；采用数据增强技术（旋转、模糊、光照变换）提升模型鲁棒性；对低置信度结果自动触发人工复核流程，确保输出质量。

4.2 数据安全与隐私风险

(1) 风险评估

用户上传的护照、成绩单等敏感信息可能面临泄漏风险。跨境数据流动（如港澳地区数据）需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2) 应对策略

1) 加密存储与传输

使用端到端加密技术，严格限制数据访问权限，原始图像与识别结果分级存储。

2) 合规性设计

明确数据使用边界，提供用户数据删除选项，确保符合目标地区隐私法规及中心数据安全规范。

4.3 技术融合风险

(1) 风险评估

技术实现复杂度高：OCR 大模型与大语言模型的协同、Prompt 工程的稳定性、多源异构数据的结构化映射涉及多技术融合(CV、NLP、Prompt Engineering)，开发难度大。

数据依赖性强：系统需整合多源数据（材料版式库、业务字段库、院校数据库等），数据质量或接口稳定性可能影响功能实现。

(2) 应对策略

分阶段开发，优先实现核心识别与结构化功能，逐步迭代高级版式（如手写体、复杂表格）适配。

4.4 运营与维护风险

(1) 风险评估

识别规则库与 Prompt 模板更新滞后（如港澳新版式材料出现）导致识别信息不准确，影响用户体验。

（2）应对策略

1）建立动态更新机制

实时获取材料版式变化数据，设置自动提醒人工审核与 Prompt 模板迭代。

4.5 业务衔接风险

（1）风险评估

本项目负责数据提取及图像预处理矫正；业务系统承担后续处理。若接口规范不清晰或数据格式不统一，可能导致系统间衔接不畅。

（2）应对策略

1）标准化接口设计

在项目初期与业务系统团队联合制定《数据交换接口规范》，明确字段定义、格式标准、传输协议。

2）联调测试机制

在系统测试阶段安排专项联调测试，验证端到端数据流转完整性。

3）责任边界固化

通过技术文档与服务级别协议（SLA）明确双方责任边界，确保"预处理提取"与"业务消费"环节无缝衔接。

5、结论

本项目拟建设的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将深度整合先进 OCR 大模型技术与大语言模型的语义理解、结构化输出能力，实现身份证、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及各国留学签证/许可等材料图像的智能化识别与数据挖掘。

产品核心功能包括：对接 PC 端、小程序端、APP 端的多渠道图像接入（支持多路并发）；图像预处理、版面分析；基于 OCR 大模型实现中文（含简体、繁体）、英文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调用大语言模型对提取内容进行结构化输出；与现有业务系统实现标准化数据对接。同时，项目将满足系统安全等级、身份认证、防越权等安全需求，提供 1 年免费运维服务，配备专业开发与运维团队，确保项目按时落地、稳定运行，为留学相关业务提供高质量的数据支撑。

（三）商务要求

1.项目实施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建设周期不超过一年。

2.项目实施地点：北京

3.付款条件：分期支付

甲方根据协议执行进度采取分段方式支付给乙方，所有费用以人民币为结算

单位，以银行转账方式结算。

（1）合同签订后，在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正式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款项（合同款总额的 60%）。

（2）系统部署上线后，在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正式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笔款项（合同款总额的 30%）。

（3）乙方履约完毕，甲方对系统功能进行验收合格后，在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正式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笔款项（合同款总额的 10%）。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服务内容主观方案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服务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非单一服务采购项目的核心服务，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服务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二、评审标准

评分项	评价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价格分 (3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30%×100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规定，对合格的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若供应商为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该供应商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0
商务部分 (11分)	企业实力 (3分)	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 ISO27001 证书。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2) 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资质，提供 ISO9001 认证证书得1分；不提供的0分；	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登记证书 (2分)	以上证书需在有效期内，且提供发证机构官网查询截图（标注查询路径及有效期），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在其他大模型项目取得的软件著作权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个得1分，最多得2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评分项	评价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项目业绩 (6分)	供应商提供服务类案例，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6分。 说明： 1.案例指合同签订时间在近3年内（指2023年1月1日至今）承担的与本项目类似的成功案例。 2.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合同的主要页（包括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主要内容所在页及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业绩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为无效案例、业绩材料复印件模糊不清的为无效案例。 3.一个单位一年内多次签订的案例仅计入1个案例。 注：以上投标人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技术部分 (59分)	项目需求理解 (10分)	对本项目需求建设背景、建设目标进行论述，描述的明确性、全面性、深刻性和科学性方面综合评价。 (1) 对本项目需求建设背景、建设目标等进行了详细的论述，能够正确理解项目建设背景、建设目标且分析全面、准确，思路清晰，逻辑合理、重难点、风险点突出的，得10分； (2) 对本项目需求建设背景、建设目标等进行了论述，建设背景、建设目标的理解完整、正确，思路、逻辑无错漏，掌握基本重难点、风险点的，得7.5分； (3) 对本项目需求建设背景、建设目标进行了完整阐述，但建设背景、建设目标的分析为通用性分析，思路、逻辑仍需进一步完善，项目重难点、风险点未完全明确的，得5分； (4) 对本项目需求建设背景、建设目标的阐述不完整，建设背景、建设目标的分析思路、逻辑不正确，项目重难点、风险点未体现的，得2.5分； (5) 未提供或对本项目需求建设背景、建设目标的阐述完全不正确、不可用的，得0分。	10
	定制开发技术能力评估 (24分)	对供应商从技术选型的合理性、系统设计的科学性、接口应用安全性、标准规范的遵从性和系统功能响应是否全面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评分。	
		1) 技术选型方案： 深度适配 OCR 大模型业务，多套技术路线多维量化对比，配套算力、成本等完整论证材料，方案具备落地条件，得8分； 适配 OCR 大模型需求，多方案对比，覆盖并发、扩容、运维，材料完整，但缺少算力测算及国产化量化分析，得6分； 采用成熟主流技术仅实现基础适配，仅简述架构，缺失性能、扩容对比，选型论证材料不够完整，得4分； 技术组件老旧，未针对 OCR 大模型场景适配，无方案对比，未考虑扩容兼容，方案落地风险突出，得2分； 未提供此部分内容得0分。	8
		2) 系统方案设计： 设计方案整体架构清晰，内容详尽、完善、科学、合理，	8

评分项	评价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可操作性强，对本项目针对性强的，得 8 分； 设计方案整体架构清楚，内容详细、完整，合理可行，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6 分； 设计方案整体架构清楚、内容完整，但为通用性、普遍性方案，得 4 分； 设计方案整体架构和内容仍需进一步完善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可行的，得 0 分。	
		3) 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架构逻辑清晰，内容详实科学、落地性极强，深度结合项目 OCR 业务定制，配套实施计划、资源、风险、验收全套细化内容，得 8 分； 实施方案架构清晰完整，内容完善合理、可操作性强，贴合本项目业务场景，具备专属实施安排，仅少量细节可优化，得 6 分； 实施方案架构规整、基础内容齐全，但整体为通用标准化模板，缺少针对本 OCR 大模型项目的定制化实施设计，得 4 分； 实施方案架构逻辑混乱，核心实施流程、人员、工期等关键内容缺失较多，整体方案需大幅补充完善方可落地，得 2 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可行的，得 0 分。	8
	服务体系方案设计（10 分）	对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培训方案合理性、服务流程和服务方式合理性、服务计划合理性，售后服务承诺、维保期满足性进行打分。 方案整体架构清晰，内容详尽、完善、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对本项目针对性强的，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10 分； 方案整体架构清楚，内容详细、完整，合理可行，有一定针对性的，满足用户的需求，得 7.5 分； 方案整体架构清楚、内容完整，但为通用性、普遍性方案，基本满足用户的需求，得 5 分； 方案整体架构和内容仍需进一步完善的，距用户需求有较大差异的，得 2.5 分； 未提供此部分内容得 0 分。	10
	团队结构（8 分）	1) 项目经理有类似项目经验，并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认证证书，得 2 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注：请提供项目经理简介和有效证书复印件。简介内容包括：项目经理姓名、学历、电话、类似项目经验介绍等，提供的材料需加盖公章。	2
		2) 项目团队组成成员 7 人及以上，得 3 分；5-6 人，得 2 分；3-4 人，得 1 分；2 人及以下不得分。	3

评分项	评价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注：提供人员清单+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磋商日前6个月任意一个月）+人员毕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3）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方案，针对方案的职责分工，组织架构进行打分。 （1）项目团队配置方案，人员分工及配置方案详细，团队组织架构完善、合理，职责分工明确、有针对性，人员具备专业的服务能力的，得3分； （2）项目团队配置方案，人员配置方案基本完整，团队组织架构及职责分工为通用性、普适性方案，人员具备基本服务能力的，得2分； （4）项目团队配置方案，人员配置方案存在欠缺，团队组织架构存在缺陷、职责分工不明确，人员能力无法完全胜任的，得1分； （5）未提供或完全不可行的，得0分。 注：方案中应包含人员清单、配置图、工作量描述、人员简介等	3
	定制开发可用性、安全性评估（7分）	结合本项目的建设要求，保证平台上线后的可用性、安全性。 定制多活容灾高可用方案，全生命周期安全管控，拥有专项安全评估落地案例，得7分。 定制化高可用架构，数据多层防护，配套完整开发阶段安全测试评估流程，得5分 定制包含简单可用性保障，基础安全配置到位，仅通用安全评估无专项设计，得3分。 定制开发仅做基础功能，无可用性设计，安全防护简陋，无专项评估方案，得1分。 无可用性、安全性，得0分；	7
合计			100

第五章 合同草案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技 术 开 发 合 同

项目名称：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委托人（甲方）：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研究开发人（乙方）：

签订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6 号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的技术开发，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标的技术的内容、范围及要求

本项目围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数智化转型与核心业务数据底座建设需求，依托 OCR 大模型与大语言模型技术，开展智能识别系统开发建设。主要完成但不限于以下开发业务和维护业务：

1.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功能开发建设，包括但不限于智能识别引擎建设、多渠道接入与预处理能力建设、系统架构与 AI 算力保障、系统安全与开发运维保障等。

2. 根据《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 需求任务书》（详见附件 1），完成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的系统分析、系统设计、程序设计、软件开发、系统测试、系统上线试运行、系统验收；

3. 乙方开发系统须满足本合同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全部要求，符合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相关规定；

4. 乙方在甲方需要时（如需在中心内网环境进行开发调优和测试等场景时），派 1 人或多人到达甲方现场进行驻场开发工作。；

5. 乙方为甲方提供系统使用培训并为甲方业务经办人员提供本项目相关应用软件技术培训；

6. 乙方提供甲方试运行现场的紧急处理支持；

7. 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乙方应为项目提供为期一年的免费维护和升级，必要时须提供到达现场的紧急处理支持。在运维期内发现所开发的软件质量缺陷的，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如因甲方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乙方在合理需求范围内应提供运维服务，甲方可向乙方支付不超过市场合理价格的运维费用，经双方协商确认后签订补充协议。

二、应达到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1. 乙方所交付的技术成果必须是自行开发的，无毒、洁净的，开发行为以及技术成果内容等保证不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不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因乙方提供的软件产品或乙方开发过程中所涉及的包括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原因给甲方或其他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的，乙方应无条件进行全额赔

偿。如涉相关处罚，乙方应当自行承担。

2. 乙方根据其调研了解的用户方需求，完成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需求分析。

3. 乙方完成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需求规格说明书》 的编写，会同甲方共同确认以该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需求规格说明书》 作为本合同系统开发及验收的依据。

4.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之项目建设时间要求，按时按质完成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需求规格说明书》 上规定的系统软件开发内容及系统软件环境的安装、调试、开通运行。

5. 系统日志须保留不少于 180 天，满足审计与追溯要求。

6.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所有开发文档和使用手册及其他相关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实施方案》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需求规格说明书》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概要设计说明书》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详细设计说明书》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数据库设计说明书》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测试方案及测试报告》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安装部署方案》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系统运维手册》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培训方案及培训教材》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用户使用手册》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试运行报告》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总结报告》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代码开发规范说明书》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系统安全自查报告》

7. 若乙方为产品代理商，乙方需保证此项目中涉及产品、人员、服务均为原厂产品、人员、服务。乙方在项目执行期间，若因不可抗因素无法继续完成系统建设，需由原厂继续完成项目。乙方在提供的一年免费运维期限内，需提供原

厂运维服务。

三、项目建设时间要求

整个项目开发建设包括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的用户需求调研及系统分析、系统设计、程序设计、软件开发、系统测试、系统上线试运行、系统验收。

项目开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202【】年【】月起系统主要功能上线试运行。试运行稳定后，甲方进行系统验收。

四、研究开发经费、报酬及其支付或结算方式

甲方根据协议执行进度采取分段方式支付给乙方，所有费用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以银行转账方式结算。

1. 本项目研究开发经费¥ 元（人民币 ）。
2. 支付方式：甲方根据协议执行进度采取分段方式支付给乙方，所有费用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 2.1 本合同签订后，在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正式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款项(合同款总额的 60%)，即¥ 元（人民币 ）；
 - 2.2 系统部署上线后，在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正式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笔款项（合同款总额的 30%），即¥ 元（人民币 ）。
 - 2.3 系统验收合格且乙方已按合同约定向甲方移交完整源码、技术文档及全部数据成果后，在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正式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笔款项（合同款总额的 10%），即¥ 元（人民币 ）。

五、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1. 本合同在北京履行。
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项目建设周期不超过一年。本合同于项目验收合格且一年免费运维期满后终止。
3.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乙方负责项目软件开发，并以计算机程序代码进行安装部署，提交给甲方使用，乙方负责项目软件的维修和升级。

六、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 乙方应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及甲方相关信息安全管理规定、要求，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提供的业务数据、技术资料、经营信息；乙方在开发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非公开信息；系统开发过程中所获得的技术、资料、个人信息、数据以及本项目产生的源代码、设计文档等。

2. 乙方应采取不低于对其自身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措施（且不低于合理的保护程度）对保密信息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亦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乙方应确保其参与人员在签署专项保密协议后，方可接触项目实施工作。保密义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且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或无效而失效，直至相关信息进入公有领域。

七、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的内容

甲方协助乙方完善系统的功能需求分析，在试运行阶段协助乙方工程师在甲方的环境中开展工作。

八、项目组成员要求

乙方保证在合同履行期内，本项目实际投入的人员均为乙方公司正式员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相应证明，若不符合要求或乙方不配合提供，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或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并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应组建专业、高效且具备丰富经验的项目团队，团队成员需分工明确、职责清晰；指派一名具有十年及以上软件开发工作经验的员工作为项目负责人全程参与本项目的实施工作。项目组成员原则上不得更换，若必须更换的，须提前15日以书面形式报甲方同意。继任项目人员须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做好工作交接，保证项目正常进行。更换的人员须具备同等或高于原人员的资质或资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擅自更换的，乙方构成违约，应当自甲方发出违约通知之日起15日内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0元/人/次。因擅自更换人员给项目推进造成影响的，乙方应当根据甲方要求再次调整，且甲方保留单方解除本合同的权利。

九、技术成果的归属和分享

甲方拥有OCR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源代码(含完整注释)、数据库结构及字典、接口文档、第三方授权许可文件、部署脚本及环境配置文件、技术文档、软件著作权等，乙方须向甲方移交上述完整资

料。知识产权及相关资料、数据移交完成并经甲方验收确认(包括源代码可编译性的验证)是甲方支付合同尾款的前提条件之一。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系统及程序源码转让给第三方。本项目中所有数据、资料的全部权利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相关数据、资料等内容用于本协议以外的其他用途,且乙方不享有对上述数据的任何权利。

十、数据权属与安全

1. 本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原始数据、中间数据、最终产出数据、衍生数据以及利用研究开发经费购置的设备、器材、资料等全部产权均归甲方(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所有。

2. 乙方在开发及运维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业务数据、技术资料、经营信息及其所有权(如有)、持有权、使用权、经营权、收益权及处置权等全部完整权利均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不享有任何数据权利,乙方不得对数据进行备份、下载、复制、传播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目的。

3. 乙方应建立严格的数据安全管理制度,采取必要的技术手段确保数据在采集、传输、存储、处理等环节的安全,防止数据泄露、篡改或丢失。本合同因服务期限届满、解除、终止,或乙方发生解散、破产等情形而终止的,乙方处理甲方数据的合法性基础即告丧失,必须立即停止使用并按甲方要求将全部数据及其所有副本予以返还或彻底销毁(包括物理介质归还及电子数据不可恢复擦除),不得以任何形式留存。乙方不得将甲方数据用于债务清偿、破产清算、资产抵质押或任何其他与本合同无关之用途,确保甲方数据资产与乙方一般财产完全隔离。数据销毁完成后,乙方须向甲方出具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销毁证明。(甲方如有另行书面许可的,根据甲方另行书面许可要求及范围使用或处理)。

4. 系统涉及个人信息采集时,必须设置用户同意环节,明确信息使用范围与期限,留存同意记录。

十一、代码开发安全与规范约束

1. 乙方须严格遵循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相关要求、软件工程国家标准及甲方认可的代码开发规范开展全部开发工作,确保代码结构清晰、注释完整、可读性强、易于维护。

2. 乙方开发所用编程语言、框架、中间件、数据库等须使用官方稳定版本，禁止使用存在已知高危漏洞的开源组件、第三方库或非法插件。

3. 智能检索类功能须保证结果真实、准确、可溯源，不得虚构、伪造、篡改；若出现虚假，乙方须在 24 小时内更正并提交溯源报告。

4. 代码编写须遵循：

- (1) 统一命名规范、编码格式规范；
- (2) 模块化、低耦合、高内聚设计；
- (3) 关键业务逻辑与敏感操作留存可追溯日志；
- (4) 禁止硬编码密码、密钥、Token、证书等敏感信息。

5. 乙方在提交验收前，须完成代码安全扫描、渗透测试、漏洞自查，形成可验证的测试记录。

6. 若甲方或第三方检测出高危漏洞，乙方须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完成修复，并重新提交检测。

7. 因代码不规范、存在安全漏洞导致验收不通过的，按本合同第十四条违约责任执行。

十二、验收的标准和方式

1. 乙方研究开发所完成的技术成果，达到了本合同第二条所列技术指标，且乙方已按第十一条要求完成安全自查并提交全部合格文档，乙方已在甲方指定服务器完成系统部署、数据迁移及关联配置，并向甲方移交完整源代码及文档后，应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完整验收申请材料后，按《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 需求规格说明书》标准，采用现场调试运行组织验收，验收应包含对数据完整性、系统在甲方环境下的运行稳定性进行测试。由甲方出具加盖公章的技术项目验收证明。任何数据或文档的缺失均视为未完成开发任务，甲方有权拒绝进入验收程序。

2. 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不合格事项，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原则上不超过 5 个工作日）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验收申请。

3. 若乙方连续两次验收不合格，或在合理期限内未完成整改，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依据第十四条相关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十三、风险责任的承担

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工作中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就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履行不能部分不承担责任，但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政府行政命令、国家政策调整、上级主管部门管理要求等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且不能避免的客观因素。待条件恢复后，由双方协商并书面确定合同变更内容。

2.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提前终止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对于合同终止前乙方已完成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的工作成果，甲方应根据该部分成果对应的合同价款比例向乙方支付费用；若甲方已支付款项超出该部分费用，乙方应在合同终止后【1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具体结算比例由双方根据项目实际进度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共同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估。

3.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研究开发部分或全部失败所造成的损失，风险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十四、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条款以及本合同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 逾期违约：若乙方未按约定期限提交验收申请并完成环境部署，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每拖延一天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计算。若延期超过1个月，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自甲方发出解除通知之日起本合同解除，乙方应当于合同解除之日起1个月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合同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2. 验收违约：若项目提交验收后因乙方原因未能通过，乙方应限期整改。整改期间每逾期一日，应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若经两次整改仍未通过，或整改累计逾期超过【15】日的，视为根本违约，应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视情况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返还全部已付款项，并另行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3. 数据移交违约：若乙方违反数据、技术成果移交（第九条、第十条）的约定，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若乙方擅自留存、使用、对外转让、许可或以其他方式超越授权范围处理相关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利用数据进行模型训练、商业分析、向关联方共享等)，视为严重违约，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

的惩罚性违约金；若前述行为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公关危机、行政处罚、第三方索赔等支出)超过违约金金额的，乙方应就全部实际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由此导致项目无法通过验收或投入使用的，甲方有权视情况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承担甲方因系统迁移、数据恢复等产生的全部合理费用。

4. 安全与规范违约：若乙方违反代码开发安全与规范(第十一条)约定的，存在代码不规范、安全漏洞未整改、未提交安全自查文档等情形，导致验收不合格或影响系统安全运行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视情况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返还已支付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额 15%的违约金。

5. 人员违约：乙方违反第八条项目组成员要求约定的，按 50000 元/人/次支付违约金，且甲方保留单方解除权。

6. 转包/分包违约：乙方擅自将本项目的全部或部分转让、委托给其他第三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7. 甲方违约：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应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每拖延一天支付合同约定金额的万分之一计算。

8. 其他：除上述条款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当就守约方的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十五、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除本合同第十四条违约责任约定外，任何一方如欲单方解除本合同，需提前 2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说明解除本合同的正当理由，本合同解除事宜需由双方另行协商后签署书面解除协议。

十六、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可采取仲裁程序解决。双方同意由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七、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肆（4）份，双方各执贰（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或其他通信，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子

邮件、快递或专人送达）发送至对方在本合同签署页列明的联系人及地址。通知自送达之日起生效。双方确认签署页所列联系人、电话、地址、电子邮箱为有效联系方式，任一信息变更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以快递方式发送的，投递后第三日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发送的，发送成功即视为送达（以系统回执为准）。

3. 本合同附件《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 需求任务书》和《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 数据安全和保密协议》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出国留学助手”大模型建设项目（二期）《技术开发合同》的签署页）

委托人（甲方）	名称(或姓名)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签 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王大泉 (签 章)			
	委托代理人	(签 章)			
	联系(经办)人	(签 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 四环西路 56 号辉 煌时代大厦	邮 政 编 码	100086	
	电 话	62677915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研究开发人员（乙方）	名称(或姓名)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 章)			
	委托代理人	(签 章)			
	联系(经办)人	(签 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附件 1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

需求任务书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2026 年 5 月 25 日

目录

1. 背景介绍	55
2. 核心需求分析	55
2.1. 证件识别范围及提取要素	55
2.2. 用户端图像智能识别业务需求	58
2.2.1. 多渠道图像接入与预处理需求	58
2.2.2. 结构化内容提取与智能语义解析需求	59
2.2.3. 识别结果交互与质量保障需求	620
2.2.4. 双引擎协同与知识库整合需求	61
2.3. 大模型应用技术架构与算力需求	62
2.3.1. 大模型应用技术架构设计	62
2.3.2. AI 算力与弹性扩展需求	62
2.4. 系统安全性需求	64
2.5. 授权管理需求	64
2.6. 个人信息与隐私保护	65
2.7. 运维期需求	65
2.8. 其他需求	66
3. 实施计划	66
3.1. 项目开发周期	66
3.2. 开发人员需求	67
4. 风险评估与应对策略	68
4.1. OCR 识别准确率风险	68
4.2. 数据安全性与隐私风险	69
4.3. 技术融合风险	69
4.4. 运营与维护风险	70
4.5. 业务衔接风险	70
5. 结论	71

1. 背景介绍

本需求书旨在明确拟建设的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各项需求。该项目通过构建基于 OCR 大模型的基础图像内容挖掘能力，实现多渠道图像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与结构化输出，为后续留学相关业务系统提供高质量的数据底座。

用户可通过 PC 端、小程序端、APP 端等多渠道上传留学相关材料图像（如身份证、护照、港澳通行证、各国签证等），图像经预处理与矫正引擎进行标准化处理后，由 OCR 大模型进行高精度文本提取，并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调用大语言模型对提取内容进行结构化理解与输出，最终形成可被业务系统直接消费的标准化数据。

2. 核心需求分析

2.1. 证件识别范围及提取要素

本项目需支持多种留学相关证件的识别，涵盖身份证、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及多个国家的留学签证/许可类证件，具体识别证件及提取要素如下：

材料项	提取要素信息
身份证	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码、有效期
护照个人信息页	姓名、性别、出生日期、有效期、国籍、护照号
证书	院校名，姓名，学位，专业，颁证时间
成绩单	院校名，姓名，生日，学号，学位，专业（第二主修，辅修，细分领域等），学年学期，总学分，转学分，出具日期、授课模式（full-time/part-time）

材料项	提取要素信息
(卡式)往来港澳通行证正面 或(本式)往来港澳通行证首页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正面或香港、澳门永久居民身份证正面	姓名、性别、出生日期、有效期、证件号
(卡式)往来港澳通行证背面	种类、有效期、往来港澳通行证编号
(本式)逗留贴签(签注)	姓名、证件号码、有效期、前往地、“逗留”字样
电子签注	姓名、生日、“逗留、学生”字样、逗留时间、首次入境时间、院校
RPA 核查结果截图	姓名、生日、院校、文凭、专业、学位授予时间等
美国签证/许可	姓名和系统中姓名的全拼一致、签证类型中含有“F1”字样、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签证有效期结束时间(expiration date)
美国 I-20	姓名、签证类型是 F-1、项目结束时间(program end date)
英国签证/许可	姓名和系统中姓名的全拼一致、签证类型是“Student”、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Valid until 时间
英国 CAS	姓名、有 18 位 CAS 号码、学习完成(end date)时间

材料项	提取要素信息
香港进入许可	识别到香港进入许可、包含“逗留”字样、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逗留签效期结束时间、姓名、证件号码、院校名称、入境时间、逗留截止时间
澳门逗留许可	识别到澳门逗留许可有效期、包含“逗留、学生”字样、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逗留签效期结束时间、姓名、证件号码、发出日期、逗留截止时间
澳大利亚签证	需为(granted)状态、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签证类型为学生签证(500 签证)、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must not arrive after 时间
澳大利亚 COE	姓名、course end date 时间
加拿大签证/许可 (贴签)	判断依据：上部写 CANADA；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签证类型为学生签证、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expiry date 时间
加拿大 Study Permit	判断依据：写 CANADA 和 STUDY PERMIT；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识别到 study permit、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expiry date 时间
新加坡 Student's Pass	判断依据：REPUBLIC OF SINGAPORE STUDENT'S PASS；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pass expiry date 时间、识别到 student's pass
新加坡 ICA 相关许可	判断依据：上方有 ICA 及标志；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Course Pre-approved till 时间
马来西亚 e-visa	判断依据：Electronic Visa eVISA Government of Malaysia；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签证类型为学生签证、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 eVISA Expire Date 时间
马来西亚贴签	判断依据：MALAYSIA IMMIGRATION；姓名和系统中姓名拼音一致、签证类型为学生签（识别到 STUDENT）、提交存档申请时间不超过签证截止时间

2.2. 用户端图像智能识别业务需求

2.2.1. 多渠道图像接入与预处理需求

1. 多渠道图像接入需求

系统具备全渠道接入、多终端图片处理能力，全面覆盖用户留学业务办理和日常办公等各类业务全流程场景。系统支持多路并发处理，可实现多终端采集图片的统一接收、解析与标准化规整处理，同时支持多用户并行上传与识别 PDF、WORD、JPG、PNG、TIFF 等多格式图片及文件的请求，确保高并发场景下实现标准化处理与格式适配，保障处理效率与服务稳定性。

2. 图像预处理与矫正引擎需求

所有接入图像均需经过统一的图像预处理引擎进行标准化处理，为后续 OCR 大模型提供高质量的输入素材。

（1）图像预处理：包含图像质量预检、版面分析区域分割等子模块，确保输入 OCR 模型的图像符合识别标准。

（2）图像质量预检：无参考感知质量评分，无需依托参考样本及深度学习模型，基于视觉感知规则完成图像质量自主量化评分，适配多类场景批量质检，评分贴合人眼判定标准；图像多维度分析，从局部细节与全局结构两大维度解析图像，精准检测画面纹理、清晰度等细节问题，研判构图、主体完整性等整体状态；支持自定义质量判定阈值，自动比对评分完成等级划分，若分值低于设定阈值系统自动触发预警。

（3）版面分析与区域分割：自动识别文档中的文字区、表格区、印章区、手写批注区；支持多栏混排、横竖混排、图文混排的版面还原；输出带坐标信息的区域切片，供 OCR 大模型进行针对性识别。

（4）证件图像的分类任务需求：针对加拿大、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国家各类留学相关证件，实现精准图像分类，适配留学业务办理全场景，为后续 OCR 识别、信息提取及业务审核提供精准分类支撑，确保不同国家、不同类型证件的差异化处理。

（5）其他类型材料模版的比对、匹配（通用材料分类能力）：能够识别出香港大学证书、澳门大学成绩单等。应结合文本相似度（关键词匹配、句法分析...）和图像相似度（版面结构、SSIM...）进行综合判断，以应对如申请人自拟材料的情况。当识别到不是当前业务流程所需材料，或有必要材料缺失时可即时反馈到用户端。

2.2.2. 结构化内容提取与智能语义解析需求

1. OCR 大模型文本提取引擎需求

本项目支持构建基于深度学习的 OCR 大模型识别引擎，作为结构化内容提取的底层能力底座，实现复杂版式、多语种、多类型留学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为上层语义解析提供高质量原文数据。

（1）识别范围与语种覆盖：支持中文（含简体、繁体）、英文常见留学相关材料的内容识别。

（2）复杂版式解析能力：具备对表格、印章、手写批注、多栏混排、横竖混排、图文混排等复杂版式的精准识别与版面还原能力；保持原文档的段落结构、表格层级、文字顺序及空间位置关系，输出带坐标信息的结构化版面数据。

（3）识别准确率指标：印刷体中文/英文识别准确率>95%，繁体中文及特殊版式识别准确率 $\geq 90\%$ ；手写体识别准确率 $\geq 80\%$ ；表格结构还原准确率 $\geq 90\%$ 。

2. Prompt 模版管理器需求

本项目支持构建可配置、可复用的 Prompt 模板库，针对不同材料类型预设结构化提取策略，实现业务规则的灵活配置与快速适配，降低技术门槛，提升业务响应效率。

（1）模板库建设与分类管理：建立面向各类留学相关材料类型的预设 Prompt 模板库；支持模板的新增、编辑、复制、删除及分类检索，形成可沉淀、可复用的业务知识资产。

（2）可视化界面配置：提供业务人员友好的可视化配置界面，支持通过表单填写、条件设置等方式调整 Prompt 规则；支持输出字段映射配置、提取规则优先级设置，无需编写代码即可完成业务适配。

（3）零代码业务适配：支持业务人员根据新材料类型或提取规则变化，在可视化界面中快速创建或调整 Prompt 模板；支持模板实时预览与效果验证，配置完成后一键发布生效，实现从需求变更到生产上线的零代码闭环。

3. 大语言模型语义锚定与关键信息抽取需求

本项目支持基于 OCR 提取的原始文本，调用大语言模型后，直接输出标准化 JSON 结构化数据，核心功能为实现从非结构化文档到结构化数据的格式转换。

（1）关键信息定位抽取：在全文识别基础上，支持基于业务规则的关键信息字段定位抽取，重点覆盖本需求书明确的各类证件提取要素。

2.2.3. 识别结果交互与质量保障需求

1. 数据实时性与严谨性保障

系统要求确保识别与结构化处理的实时性与严谨性。当用户上传的图像因质量过低（模糊、缺角、反光严重）导致 OCR 无法有效识别时，系统将即时反馈用户重新上传，而非提供潜在错误的识别结果。

2. 达到算力上限并发量时提示信息

当系统并发识别任务数接近预设上限时，系统将通过多通道实时告警机制，确保相关人员能够及时获取系统负载告警信息并采取相应措施。

3. 持续优化闭环

用户对识别结果的纠错反馈实时进入模型优化回流阶段，人工复核后用于微调 OCR 大模型与 Prompt 模板，确保输出结果的准确性。

2.2.4. 双引擎协同与知识库整合需求

1. 智能识别双引擎需求

深度整合 OCR 大模型的深度视觉理解能力及大语言模型的语义推理能力，构建"视觉+语言"双引擎架构；OCR 引擎负责像素级文本检测与识别，输出原始文本序列；LLM 引擎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对原始文本进行语义解析、字段对齐、逻辑补全，输出业务可用结构化数据；双引擎协同实现版式自适应识别、跨页信息关联级功能。

2. 多模态交互增强需求

用户可通过 PC、小程序、APP 端上传护照、港澳通行证等材料，系统基于 OCR 大模型提取全文，再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调用大语言模型综合输出结构化数据，为后续业务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3. 知识库与 Prompt 模板整合需求

统筹整合业务知识库及 OCR 识别规则库，搭建统一化 Prompt 模板管理体系。依托现有留学业务相关规范，整合中心业务材料标准、院校名称库、专业目录等基础资源，打造全渠道结构化 Prompt 模板平台，实现各类材料识别规则统一归集、智能适配与复用调用，有效提升图文识别精准度与业务落地适配效率。

2.3. 大模型应用技术架构与算力需求

2.3.1. 大模型应用技术架构设计

大模型应用技术架构的设计统筹考量中心现有 IT 基础设施资源与业务发展现状，同时前瞻性地兼顾技术与业务的未来演进趋势。架构设计应遵循以下原则：

1. 系统整体架构要逻辑清晰、功能模块化、松耦合，具备与异构系统的集成能力和跨硬件平台的扩展能力，保障中心核心业务的持续稳定运行，并支持新业务的快速迭代部署。
2. 在安全性方面，需构建多层次纵深防护体系，确保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可控，具备应对恶意攻击、模型逆向工程及异常交互请求等安全威胁的主动防御机制。
3. 架构设计应预留充分的技术升级空间，采用标准化接口与开放协议，以适应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和业务场景的持续创新需求，确保架构未来 3 年内不过时。

2.3.2. AI 算力与弹性扩展需求

提供对应本地算力服务能力，保障系统 AI 功能正常实施。

1. 算力规模需求

- 1) 系统需支撑日均万级图像识别请求的稳定处理，单日可处理 ≥ 1 万张图片识别请求；
- 2) 单张 A4 版式材料端到端识别（含图像预处理、OCR 文本提取、大语言模型结构化推理与格式化输出）平均响应时间 ≤ 3 秒；
- 3) 复杂多页材料批量处理须具备并行加速能力，支持任务级并行与流水线并发，批量处理效率较串行模式提升 $\geq 60\%$ 。
- 4) 系统需支持多路并发处理，可同时承载多路图像识别请求并行执行，确保并发场景下各项性能指标（响应时间、识别准确率）稳

定。

2. 弹性高并发服务架构

1) 系统须采用分布式微服务架构设计，支持容器化部署，同时需具备弹性扩展能力的服务集群；

2) 系统须整合智能负载均衡（支持加权轮询、最小连接数、一致性哈希等策略）、服务熔断降级、限流控流等容灾机制；

3) 配合分布式缓存（如 Redis Cluster）与消息队列（如 Kafka/RabbitMQ）等中间件，可支撑峰值时段万级并发请求的稳定处理；

4) 确保在流量峰值时段仍能提供毫秒级响应的服务体验，满足海量用户的实时交互需求，服务可用率不得低于 99.9%（排除计划内维护时段）。

3. 资源协同推进机制

1) 本项目需统筹整合中心现有服务器、存储、网络等硬件设施，联动大模型专用算力（GPU/TPU/NPU 等）资源协同建设。经综合研判现有算力规模、运算性能及调度承载能力，若存量算力无法适配项目建设及业务运行需求，须开展专项算力资源补强升级，按需采购 GPU、TPU、NPU 等专业大模型算力设备，优化资源配置模式，避免资源混用造成运行低效，保障项目稳定落地运行。

2) 算力资源规划须与中心现有 IT 基础设施统筹考虑，优先采用国产化技术路线（如昇腾、寒武纪等国产 AI 芯片及配套软件栈），确保自主可控。

3) 算力集群须预留横向扩展接口与机柜空间，支持通过增加计算节点实现算力线性扩展，以适应后续业务增长与模型参数规模升级需求，扩容过程不得中断现有在线业务。

2.4. 系统安全性需求

1. 安全等级要求：系统须严格遵守《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与行业合规标准建设，满足主流网络安全防护规范与安全建设相关要求，构建完备安全防护体系，全面保障平台整体平稳可靠、安全有序运行。

2. 身份认证需求：建立统一的身份认证体系，支持 OAuth2.0/OIDC 标准，实现多终端、多场景的统一身份验证；采用强密码策略，支持密码复杂度校验、定期密码更换提醒；可根据需求新增双因素认证（如短信验证、令牌验证）功能，提升身份认证安全性。

3. 防越权需求：采用细粒度权限控制机制，明确不同角色的操作权限，实现权限的精准分配与管理；禁止越权访问、越权操作，对所有越权行为进行日志记录与告警；定期进行权限审计，及时清理冗余权限、违规权限，确保权限管理合规。

4. 其他安全需求：涵盖网络安全隔离、传输与存储加密（数据传输采用 HTTPS 协议，敏感数据存储采用加密算法）、输入输出内容审计、恶意攻击防护等；针对大模型场景，具备防范模型逆向工程、训练数据泄漏、Prompt 注入攻击及敏感信息外泄的专项防护能力；建立安全日志审计机制，对所有系统操作、异常行为进行详细记录，日志留存时间符合相关要求，系统日志原则上统一留存不少于 180 天，包含操作日志、访问日志、识别日志、异常日志，便于安全追溯与问题排查。

2.5. 授权管理需求

为充分保障系统资产安全与使用合规性，满足私有化部署及长期稳定运行要求，系统需提供灵活、安全、可持续的授权管理机制。

1. 本地化部署授权：系统支持本地化部署模式，授权体系与部署环境绑定，确保数据不出域，满足数据主权与网络安全的合规要求。

2. 永久授权机制：系统采用一次采购、永久授权模式，授权周期无年限限制，且不设置接口调用次数上限，保障业务长期稳定运行，降低持续投入成本。

2.6. 个人信息与隐私保护

1. 系统涉及证件、个人信息采集时，明确采集范围、使用目的、使用期限、存储方式。

2. 个人信息与重要数据必须境内存储，严禁出境、外传、跨境访问或处理。

3. 原始图像、识别结果、结构化数据分级权限管理，最小够用原则开放访问。

2.7. 运维期需求

1. 免费运维期：项目上线后，提供 1 年免费运维服务，免费运维期内承担所有运维相关工作，不额外收取运维费用。

2. 运维人员要求：建设方需配备专业运维团队，运维人员需具备相关系统运维资质与经验，熟悉 OCR 大模型、大语言模型及相关技术架构；运维团队需提供 7×24 小时响应服务，针对系统出现的故障、异常，及时进行排查与处理，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定期开展系统巡检、性能优化、安全加固等工作，形成巡检报告与优化建议。

3. 运维内容：免费运维期内，负责系统日常运行维护、故障排查与修复、版本迭代更新（含材料项变化后的系统调整）、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漏洞修复等；提供运维培训服务，指导相关人员掌握系统运维基础操作；建立运维沟通机制，定期反馈运维情况，及时响应运维需求。

2.8. 其他需求

本期 OCR 识别范围为中文简体、中文繁体、英文的材料信息，需适配各国签证材料动态变更场景，如签证办理形式调整、证件版式图案更新等情况，若出现此类业务变动，承建方须及时配合完成系统对应适配调整。

3. 实施计划

3.1. 项目开发周期

本项目整体开发周期具体阶段划分如下：

1. 需求分析与原型设计阶段

针对项目需求进行系统性分析，重点聚焦于基于 OCR 大模型应用的功能定位、性能指标及用户体验标准的精准界定；通过需求调研与需求分析，完成需求文档编写、Prompt 模板体系设计及与业务系统的接口规范定义。

2. 训练数据准备与模型微调阶段

开展样本数据处理、模型专项优化及业务规则库建设；完成对各类证件、成绩单、学位证等材料样本数据的接收、清洗、脱敏校验及质量分级，形成符合模型训练要求的标准化数据集；基于业务样本开展 OCR 大模型微调，针对各地区材料版式特征进行专项优化；建立统一的图像质量分级标准与数据标注规范，形成模型效果评估基准体系。

3. 系统开发与集成测试阶段

基于前期成果，开展系统全方位功能开发与优化，重点打造多渠道图像接入与预处理系统、OCR 大模型识别引擎、Prompt 模版管理器与结构化输出引擎、管理端识别任务监控与数据埋点系统四大核心模块；开发完成后，进行全面的功能测试、性能测试、识别准确率测试

及用户体验测试，确保系统运行稳定、响应迅速、操作流畅；完成系统间联调测试，验证数据流转完整性。

4. 上线推广与持续运营阶段

完成系统上线部署，开展上线推广工作；建立完善的用户反馈机制，持续收集用户使用数据及建议，迭代优化 OCR 大模型与 Prompt 模板效果；进入免费运维期，开展日常运维工作，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3.2. 开发人员需求

建设方需配备专业的开发团队，团队人员配置及要求如下：

1. 项目负责人 1 名：具备 5 年以上 AI 项目管理经验，熟悉 OCR 大模型、大语言模型相关项目开发流程，能够统筹项目进度、协调资源，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2. 算法工程师 1 名：具备 3 年以上 OCR、NLP 相关算法开发经验，熟悉深度学习框架，能够完成 OCR 大模型微调、Prompt 工程优化、关键信息抽取算法开发等工作。

3. 前端开发工程师 1 名：具备 3 年以上前端开发经验，熟悉现代化前端框架（如 Vue、React），能够完成多终端交互开发、优化。

4. 后端开发工程师 2 名：具备 3 年以上分布式微服务开发经验，熟悉 Java/Python 等开发语言，能够完成系统架构搭建、接口开发、服务集群部署等工作。

5. 测试工程师 1 名：具备 3 年以上软件测试经验，熟悉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测试流程，能够完成系统全面测试，排查潜在问题，确保系统质量。

6. 运维工程师 1 名：具备 3 年以上系统运维经验，熟悉服务器、容器化部署、网络安全等相关知识，能够完成系统部署、日常运维、故障排查等工作，满足运维期服务要求。

4. 风险评估与应对策略

需具备对风险场景具备评估和制定应对策略的能力，以下为在项目开发中和上线后可能会遇到的风险。

4.1. OCR 识别准确率风险

（一）风险评估

识别准确率波动：港澳地区特殊版式、手写体、低质量扫描件等场景可能导致识别准确率下降，影响后续结构化输出质量。

（二）应对策略

1) 数据增强与模型微调

针对港澳材料样本建立专项样本库，持续补充训练数据；采用数据增强技术（旋转、模糊、光照变换）提升模型鲁棒性；对低置信度结果自动触发人工复核流程，确保输出质量。

4.2. 数据安全与隐私风险

（一）风险评估

用户上传的护照、成绩单等敏感信息可能面临泄漏风险。跨境数据流动（如港澳地区数据）需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二）应对策略

1) 加密存储与传输

使用端到端加密技术，严格限制数据访问权限，原始图像与识别结果分级存储。

2) 合规性设计

明确数据使用边界，提供用户数据删除选项，确保符合目标地区隐私法规及中心数据安全规范。

4.3. 技术融合风险

（一）风险评估

技术实现复杂度高：OCR 大模型与大语言模型的协同、Prompt 工程的稳定性、多源异构数据的结构化映射涉及多技术融合（CV、NLP、Prompt Engineering），开发难度大。

数据依赖性强：系统需整合多源数据（材料版式库、业务字段库、院校数据库等），数据质量或接口稳定性可能影响功能实现。

（二）应对策略

1) 分阶段开发

优先实现核心识别与结构化功能，逐步迭代高级版式（如手写体、复杂表格）适配。

4.4. 运营与维护风险

（一）风险评估

识别规则库与 Prompt 模板更新滞后（如港澳新版式材料出现）导致识别信息不准确，影响用户体验。

（二）应对策略

1) 建立动态更新机制

实时获取材料版式变化数据，设置自动提醒人工审核与 Prompt 模板迭代。

4.5. 业务衔接风险

（一）风险评估

本项目负责数据提取及图像预处理矫正；业务系统承担后续处理。若接口规范不清晰或数据格式不统一，可能导致系统间衔接不畅。

（二）应对策略

1) 标准化接口设计

在项目初期与业务系统团队联合制定《数据交换接口规范》，明确字段定义、格式标准、传输协议。

2) 联调测试机制

在系统测试阶段安排专项联调测试，验证端到端数据流转完整性。

3) 责任边界固化

通过技术文档与服务级别协议（SLA）明确双方责任边界，确保"预处理提取"与"业务消费"环节无缝衔接。

5. 结论

本项目拟建设的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将深度整合先进 OCR 大模型技术与大语言模型的语义理解、结构化输出能力，实现身份证、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及各国留学签证/许可等材料图像的智能化识别与数据挖掘。

产品核心功能包括：对接 PC 端、小程序端、APP 端的多渠道图像接入（支持多路并发）；图像预处理、版面分析；基于 OCR 大模型实现中文（含简体、繁体）、英文材料的高精度文本提取；通过 Prompt 模版管理器调用大语言模型对提取内容进行结构化输出；与现有业务系统实现标准化数据对接。同时，项目将满足系统安全等级、身份认证、防越权等安全需求，提供 1 年免费运维服务，配备专业开发与运维团队，确保项目按时落地、稳定运行，为留学相关业务提供高质量的数据支撑。

附件 2

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 数据安全和保密协议

本《数据安全和保密协议》(“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年
【 】月【 】日于北京市【 】区签署:

甲方：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住 所 地：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6 号辉煌时代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 智

项目联系人：_____ 吴明栋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6 号辉煌时代大厦 10 层

邮政编码：_____ 100080

电话：_____ 010-62677915

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本协议中，甲方、乙方单称“一方”，合称“双方”。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平等协商一致，就【OCR 大模型智能识别系统项目】（“本项目”）自愿签订本协议，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一、保密内容和范围

乙方应承担保密义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软件系统建设过程中，可接触到的任何关于甲方的数据和信息，包括直接、间接、口头或书面等形式；
2. 依照法律规定或有关协议的约定，其他需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

乙方应承担保密义务的范围不适用于如下信息：

- 1) 非由于乙方的原因已经为公众所知的；
- 2) 由于法律的适用、法院或其他国家权力机关的要求而披露的信息。
3. 任何一方应对提供本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商业信息、数据、程序、合同、经营决策等信息）、对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及对方要求保密的其他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任何一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 1)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商业秘密、文件资料和其他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人；

- 2) 不得将上述商业秘密，文件资料和信息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3) 在本合同终止后或按对方要求, 及时将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返还对方, 不得备份留存。

4) 乙方承诺对系统开发过程中所获得的技术、甲方在本合同期内任何时候或为了系统开发的洽谈而对其提供或披露的任何专有的资料和信息以及在系统中存储的各类数据保守秘密, 专有接口不对第三方等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或人士披露和使用。

4. 双方了解并承诺, 一方提供、披露之保密信息或因进行共同合作所知悉、持有之保密信息, 均仅供实现本合同的目的使用。任何一方不得将保密信息披露、公布、散布或分发给除了实现本合同目的必须使用该保密信息的员工或专业顾问之外的任何第三方, 提供程度仅限于可执行本协议目的。双方应事先与员工及专业顾问签署不低于本合同保密义务的长期有效的保密协议, 保证该员工或专业顾问遵守本合同约定的义务。若前述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规定的情况, 即视为该方的违约行为。

5. 双方保证已根据有关数据保护法律的要求, 建立了适当的数据安全能力, 落实了必要的管理和技术措施, 以防止数据的泄露、损毁、丢失、篡改。双方应当互相配合, 确保数据合作过程中不会造成任何的数据泄露、损毁、丢失或篡改。如果数据进入任何一方指定的系统或任何存储空间后, 发生任何数据泄露、损毁、丢失或篡改等数据安全事件, 其

相关的全部责任由该方承担。

6. 在任何情况下，任何一方须以保护己方具有同等敏感性和重要性的保密信息时所使用的谨慎程度（至少不低于合理的谨慎程度）来保护对方的保密信息。一经发现其保管的保密信息受到任何未经授权的披露或有被泄露的危险时，应尽快通知对方，并同时尽最大努力防止对该等保密信息的任何进一步披露或未经授权的使用。

7. 如果根据法律程序或行政强制性要求必须披露保密信息，则应在接到强制披露要求后，在披露前，均应事先书面通知对方，以便对方寻求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或限制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扩散；若一方被强制要求直接向执法部门披露，应在法律程序或行政要求所允许的最小范围内披露该“保密信息”，并向对方提供相关保密信息的副本。

8. IP 地址和域名：

1) 乙方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确保其分配给甲方使用的 IP 地址和域名归属清晰、合法，并符合国家关于互联网 IP 地址和域名管理的相关法规要求；

2) 乙方定期对所提供的 IP 地址和域名进行安全审查，至少每个季度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评估，如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通知甲方；

3) 若因乙方未能妥善管理 IP 地址和域名导致甲方遭受外部攻击或数据泄露和数据安全保密问题，乙方应在遇到此

类问题立刻向甲方报备，并响应解决或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响应解决，并协助甲方采取紧急措施限制损害的进一步扩大，如遇 IP 地址和域名归属问题风险，公网暴露风险或由于乙方未能妥善管理 IP 地址和域名导致甲方遭受外部攻击导致的数据泄露和数据安全保密问题，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负责维护甲方使用 IP 的网络环境安全，防止未经授权访问，并保证网络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9. 业务数据安全和保密：

1) 乙方提供安全加密的网络传输协议接口，保障数据安全传输；

2) 乙方确保其技术服务团队所有成员应当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凡是在工作过程中所接触或知悉的关于甲方的所有信息均应负有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形式传播，且保密协议不受服务期限的限制。乙方在未授权的情况下不得利用甲方内部数据进行模型训练。因乙方的原因发生网络安全和数据泄露等安全事件等，乙方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3) 甲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的数据保密措施进行审查，以确保乙方严格遵守保密协议。如发现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纠正，并对因此造成的损失有权要求赔偿。

10. 定期安全巡检和技术加固：

需对系统的应用层、网络层以及数据库层等进行技术加固，日常提升管理和加强主动防御能力，并建立长效安全协作机制，定期检查并向我中心汇报安全态势。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责任

就本协议所约定的保密内容，乙方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1. 不得刺探、截取与本项目无关的数据信息；
2. 不得利用所掌握的数据信息谋取私利；
3. 不得向与本项目无关的任何第三人披露甲方的数据信息；

4. 不得允许或协助与本项目无关的任何第三人使用甲方的数据；

5. 如发现数据被泄露，应当立即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进一步扩大，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并及时向甲方报告；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所造成的损失，应当由受托人承担；

6.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不得擅自进入项目专用服务器或修改相关信息；

7. 乙方技术人员需要连接项目专用服务器进行调试或软件的日常维护工作前，需提前经甲方同意，并告知甲方本次工作内容及目的。

三、违约与赔偿

1. 除了不可抗力外（指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

争、罢工、黑客攻击以及其他双方共同认同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若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在第一时间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一次性向守约方支付该项目金额的 30%的违约金。

2. 上述违约金数额并不影响守约方向违约方要求损害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因调查违约行为而产生的合理费用。

3. 因乙方技术团队成员违反本协议保密义务，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四、保密期限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协议。双方合作项目的终止并不影响协议的效力，本保密条款以及其项下义务应在双方合作期限届满或终止后持续有效，自保密信息权利人自行将保密信息公开之日止。

五、争议解决

因执行本协议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纠纷，可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共同委托双方信任的第三方调解。协商、调解不成或者一方不愿意协商、调解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立即生效。传真件与原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提交文件须知：

1. 本部分内容仅提供格式要求，并不代表所有列出格式的文件本项目全部必须提交。

2.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目录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3.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4.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不予退还。

5. 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以及前附表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6. 响应文件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需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7.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内容表示填写说明或举例说明，并非给定内容，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投标情况据实填写。格式中“说明：”的内容也非给定内容。

目 录

一、商务文件

1. 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首次报价表
4. 响应分项报价表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6. 资格证明文件
7. 供应商业绩证明
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9.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若该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此声明函放到资格证明文件中）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适用）
12. 履约保证金担保函

二、技术文件

13. 技术要求偏离表
14. 主要响应情况表
15.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16. 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17. 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

附件 1:

响应函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参加贵方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填写项目编号】、【填写包号】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响应。为此，我方承诺如下：

1. 同意在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日起【90】天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已经具备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 提供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份、首次报价表和电子文档 1 份等。

4. 提供单独密封的首次报价表 1 份。

5. 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磋商保证金采用【填写电汇、支票、汇票或磋商保证金担保函】形式）。

6.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完全理解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8.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9.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响应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 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服务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2. 接受磋商文件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填写供应商地址】的【填写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或职称】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填写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或职称】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填写项目编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注:

(1) 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附件 3:

首次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 人民币元

包号	名称	报价总价 (项目现场完 税价)	磋商保证金形 式及金额	履约时间	履约地点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注: 此表需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附件 4:

响应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包号:

采购包名称:

价格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期限	单价	总价
1	服务项目			
2				
3				
4				
.	.			
.	.			
响应总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

日期:

注:

1. 供应商应根据其所响应服务情况, 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供应商应对上述每项内容列明组成的详细分项价格。
2. 如采购要求报选件, 也需报出此表所列内容, 但报单价即可。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包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注：供应商如对包括服务期等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不列出，则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 6-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 6-2 财务状况报告
- 6-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6-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 6-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6-6 无关联关系声明
- 6-7 未曾参与本项目前期工作的声明
- 6-8 磋商保证金说明函
- 6-9 磋商保证金担保函（如适用）
- 6-10 磋商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附件 6-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复印件)

说明: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6-2:

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供应商是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若供应商适用企业财务制度或企业会计准则的，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供应商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报告中则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若供应商适用其他会计制度或会计准则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或其开户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资信证明；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资信证明。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资信证明。

附件 6-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6-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说明:

供应商是法人的，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应提供响应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据复印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应提供响应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法人组织和自然人的，需要提供响应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6-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附件 6-6:

无关联关系声明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关联供应商未参与 【填写项目名称】 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可查。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

日期:

附件 6-7:

未曾参与本项目前期工作的声明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关于 【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 我公司不是本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可查。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附件 6-8:

磋商保证金说明函

致: （填写代理机构名称）

项目编号: -----

1. 磋商保证金金额(大写) 元, 以【电汇、支票、汇票】方式支付。

2. 在担保期内, 贵公司根据下列事实中的任何一点, 即可无条件地扣留保证金。

(1) 我方在报价之日后到响应文件有效期满前, 撤回报价;

(2) 我方在收到成交通知后 30 天内, 未能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

3. 保证金自报价之日起生效, 直到响应文件有效期后 30 天内有效或贵方与我方书面协定的延长期后 30 天内有效。

4. 如我方成交, 请在我方与买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后 (如须缴纳) 5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保证金退回我方; 如我方未成交, 请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后 5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保证金退回我方。

5. 我公司开票信息如下:

(1) 开票单位名称:

(2) 纳税人识别号:

(3) 地址、电话:

(4) 开户银行及帐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此说明在以电汇 (支票或汇票) 方式递交磋商保证金的时候需要提交)

附件 6-9:

磋商保证金担保函

(如采用的电汇、支票、汇票方式提供磋商保证金的,则不需再提供此保函。格式供参考)

编号: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鉴于【填写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的【填写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响应,项目编号为【填写项目编号】,根据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参加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磋商保证金,且可以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磋商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在磋商之日后到响应有效期满前,供应商擅自撤回响应的;
- 2.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时,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 3.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时,不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4.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时,不按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金额 元整(¥小写),即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磋商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10:

磋商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附件 7:

供应商业绩证明

附件 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编号: -----

供应商全称		供应商注册地	
成立和注册日期		注册资金	
企业性质		上级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员人数	
北京常驻机构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基本帐户开户银行名称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	(依法缴纳税收则标明: √; 未缴纳则标明: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标明: √; 未缴纳则标明: ×)
近三年营业收入	____年度: ____年度: ____年度:	上一年度资产总额	
近三年经营活动情况	(无重大违法记录则标明: √; 有违法记录则标明: ×, 须附相关声明或证明)	供应商是否为小微企业	(是小微企业则标明: √, 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是小微企业则标明: ×)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附件 9: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若该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此声明函放到资格证明文件中）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注，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1: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注¹}，生产厂为【厂名】^{注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注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注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注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如有成产品名称 3 或 3 以上产品的请按上述格式继续扩展】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中标人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详见国办发〔2025〕34 号文件）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

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 12:

履约保证金担保函
(格式供参考, 响应阶段无需提供此保函)

编号:

【填写买方名称】:

鉴于你方与【填写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供应商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执行的。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数额为____元(大写), 币种为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服务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服务质量问题产生争议, 你方还需同时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 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 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

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3:

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 ----- 包 号: -----
品 目 号: ----- 服务名称: -----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采购需求的内容 与数值	供应商的采购需求响应 内容与数值	备注 (偏差说明)

注：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的内容给予响应，若供应商对本章有偏离的情况，须在本表上填写响应有偏离的条款；响应的服务有超出采购要求的，也可在本表列明；若供应商在此表中没有列出的内容，视为完全响应第三章采购需求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14:

主要响应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包号: （以包为单位分别填报）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期限	单价（元）	基本响应情况
1				
2				
3				
.....				

注：发布成交公告时将公布主要成交情况。

附件 15: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附件 16:

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附件 17:

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